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2N99899999202510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采购单位(甲方)采购计划号： 政采2025【317号】

住 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69号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南宁市新谊进口汽车维修中心有限公司

住 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南宁白沙大道31号

签订合同地点： 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小型轿车	维修和保养	1	批	5431	桂AJY262/桂 AJY238/桂 AJY293/桂 AF11506/桂 AUR527	5431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<u>伍仟肆佰叁拾壹元整</u> ，（小写） <u>5431</u>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 07715780168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南宁市邕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
账号：	账号： 189312010110672276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
